

项目编号：LZBE2023-1625

## 西安浐灞生态区信息化维保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月

温馨提示：

1、请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具体要求，如有任何疑问请在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请务必考虑天气情况、交通情况并提前熟悉前往路线，以便按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到达文件递交地点后及时到投标文件接收处签字登记，逾期到达将被拒绝接收。

3、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感谢参与本项目投标，请供应商务必阅读以上内容，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相关工作人员进行解答，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采购要求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西安浐灞生态区信息化维保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招标五部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BE2023-1625

项目名称：西安浐灞生态区信息化维保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服务	西安浐灞生态区信息化维保项目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12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3.1 供应商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3.2 供应商不得为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8 室招标五部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2023 年 11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11 月 0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领取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7.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11）《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西安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浐灞商务中心

联系方式：029-83596064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太白南路 181 号西部电子社区 A 座 A 区 501 室

联系方式：029-88228899-65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敏、王飞

电话：029-88228899-651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A、名词解释

#### 1. 说明

#####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1.1 “磋商当事人”是指在磋商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磋商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1.1.2 “采购人”是指：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

1.1.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1.4 “磋商供应商”是指：符合本磋商资格条件，自愿欲向采购人提供工程、货物、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5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1.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磋商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1.1.7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电传、电报、电子邮件。

##### 1.2 磋商供应商

1.2.1 如磋商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随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统一格式）。

##### 1.3 联合体磋商（如有）。

（1）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4) 除联合体协议等必须由所有联合体成员单位签字盖章之外，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签字盖章即可。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1.4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2.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3. 合格的磋商响应人和合格的服务：

凡具有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及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资金状况良好；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 B、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4.2 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 5.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以书面

形式通知所有获得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磋商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由代理机构汇总后统一进行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磋商供应商收到后澄清或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确认收到该文件。

5.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6. 备选磋商方案**

本项目不得提供备选方案。

## **C、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包含磋商响应函、磋商响应第一次报价表、分项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相关证明资料、技术响应、商务响应、承诺书等内容。

8.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响应报价表为准。

### **9. 响应内容填写说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参考给定格式编制，对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磋商供应商可根据情况自行扩展，但不得随意删减格式要求内容。



## 10. 磋商响应报价

10.1 磋商总报价应是磋商供应商正确、全面完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述全部工作内容的全部报酬，为完成本项目及相关服务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金和其它应缴纳的费用，以及利润等都应包括在磋商总报价中，磋商供应商不得要求采购人在报价之外支付其它任何费用。由于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它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10.2 磋商报价不因市场因素、政府政策调整、费率调整和税收变化等而作任何调整，磋商单位应充分考虑到各种风险因素。

10.3 磋商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相关需求，报出合理唯一的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10.4 报价货币：人民币。

10.5 本次磋商采取二次报价，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在磋商供应商初审合格后，第一次报价为有效报价。通过初审的各供应商单位与磋商小组进行磋商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10.6 特殊情况处理：根据磋商情况，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

10.7 磋商后所确定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0.8 最低报价不是磋商成交的唯一依据。

10.9 任何一次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按响应无效处理。

10.10 本项目不公开任何一次报价。

## 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如果成交，则延期到合同期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将视为响应无效。

## 12. 磋商保证金：无

##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磋商供应商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磋商供应商单位印章。

1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需签字的地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需盖章的地

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

13.3 磋商供应商准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一份），正、副本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并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并各自装订成册，建议双面打印。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13.5 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14. 踏勘和磋商预备会

14.1 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

14.2 本项目不召开磋商预备会，磋商供应商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至代理机构。

## D、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及递交

15.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密封在密封袋内。正本和电子版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封口处有磋商供应商公章。

15.2 封皮上写明：

项目名称：\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

注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样。

### 16. 磋商时间

16.1 采购人推迟磋商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采购人和磋商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磋商时间约束。

16.2 磋商时间（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相关的资料，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 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

17.1 磋商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新旧该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本须知要求编写、密封，还须注明“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磋商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17.3 磋商时间之后，磋商供应商不得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E、磋商及评审

### 18. 磋商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

18.2 磋商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磋商供应商等相关人员参加。

18.3 磋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出席开标会的，视为其认同磋商结果。

18.4 磋商大会程序：

- (1) 宣布磋商大会现场纪律。
- (2) 公布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 (3) 查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开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公开唱出参与磋商供应商名称、文件递交份数。

18.5 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过程做好记录，并存档备案。

#### 18.6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条款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出现任何一项不符合，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的缴费证明资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资料证明。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合法有效。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的缴费证明资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资料证明。	
4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账户开户许可证明文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截图留存），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p>评定结果：以上内容须加盖供应商鲜（红）章，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则资格审查评定为不合格。</p>		

## 19. 磋商小组

19.1 为确保评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依法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2 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漏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9.3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9.4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19.5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0.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 20.1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磋商小组按照下列内容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出现任何一

项不符合，按响应无效处理：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未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2	磋商报价	唯一报价，并未超出采购预算
3	响应文件数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磋商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评定结果：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初步审查评定为不合格。		

20.2 评审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一）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五）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 （六）文字与图表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20.3 磋商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投标将被拒绝。磋商供应商同意后，按上述规定修正后的报价对磋商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20.4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列内容，不依靠任何外来证明。

20.5 凡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被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成员均不得向磋商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但不限于），按响应无效处理：**

- （一）磋商供应商未经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磋商供应商名称与领取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且未出具有效证明的。
-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要求（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除外，但须提供身份证件）。
-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四) 产品供货渠道不明确的, 提供虚假技术性能指标的。

(五) 提供虚假证明、虚假资质(包含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出现虚假应答的, 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 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六) 磋商小组认为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磋商供应商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磋商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七) 磋商供应商不按照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澄清或说明。

(八) 响应内容存在重大缺漏项。

(九) 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或条款。

(十)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一) 出现相关法律法规所不允许或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况。

#### 20.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0.7.1 磋商小组有权就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磋商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 磋商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0.8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

#### 20.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审查

20.9.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0.9.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0.9.3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

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0.9.4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0.10 评审内容、原则及标准（满分 100 分）

评标因素	分值	评价要素
价格	15 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各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p>
技术方案	60 分	<p><b>服务方案（37 分）：</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理解采购人各类系统运维重点难点，进行详细的分析说明得 1-5 分。</li> <li>2、有明确的维护体系和维护策略，提出相应的服务设计思路得 1-5 分。</li> <li>3、明确运维管理目标并制定运维服务流程得 1-5 分。</li> <li>4、明确主要交付成果或文档、服务时间、服务频率及服务实现方式等内容得 1-5 分。</li> <li>5、整体服务的实施计划，包含：服务进度计划、服务团队沟通计划、服务资料交付计划，有详细具体的实施技术得 1-5 分。</li> <li>6、提供应急方案，包含应急预案的制定、措施安排、应急响应、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总结改进等得 1-5 分。</li> <li>7、为规范运维服务行为，确保运维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有明确的运维服务交付规范得 1-5 分。</li> <li>8、可提供本地化服务，提供证明材料得 2 分，否则不得分。</li> </ol> <p><b>运维服务团队要求（23 分）：</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驻场人员（15 分）：不少于 5 名驻场服务人员，有人员配置清单得 2 分，不足 5 人得 0 分；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有 PMP 或 ITSS IT 服务项目经理证书得 5 分；其余一线工程师具备 HCIP 或 CCNP 资质证书，每有 1 人满足要求得 2 分，最高得 8 分；</li> <li>2、二线技术支持（8 分）：由多领域资深专家组成，技术领域包含：服务器、存储、网络、操作系统、oracle 数据库、中间件、备份、机房环境、强电弱电等。具有以下证书的 HCIE, CCIE, HCIP, VCP, SSTP, SCTP, SCWP, ZCIE,</li> </ol>

		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8 分。
商务部分	25 分	<p><b>业绩（10 分）：</b> 供应商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同类（含维保）项目业绩（业绩以合同为准），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p> <p><b>质量承诺（5 分）：</b> 对本项目的整个服务质量作出承诺，承诺条款清晰、可操作、有利于采购人得（1-5 分）。</p> <p><b>合理化建议（5 分）：</b> 对本项目的近期和远期建设方向，提出符合实际情况的合理化建议得（1-5 分）。</p> <p><b>企业实力（5 分）：</b> 具有国家工信部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的 ITSS 证书得 3 分、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p>
注：以上内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内容的，此项得 0 分。		

## 21. 评审过程保密

21.1 从磋商之日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止，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向磋商供应商或其他无关人员透露有关审查、澄清、评价等情况或授标意向。

21.2 任何人员如发生泄密现象，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3 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的任何行为，将导致该磋商供应商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F、确定中标

## 22. 成交通知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供应商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其得分和排名。咨询电话：029-88228899-651。

22.2 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2.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23. 签订合同

23.1 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在法定期限内签订服务合同。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23.3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



录名单，并予以通报：

- (1)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
- (2) 将成交项目转让他人，或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G、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 **24. 招标代理服务费**

24.1 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代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费金额按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中的规定计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4.2 成交供应商在取得成交通知书时，以转账或现金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信息如下：

- 1、开户名称：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2、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西安高新路支行
- 3、账 号：30201278013569

## **H、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 1.1、1.2、1.3 条款的价格扣除或加分。)

1.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3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 3、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

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 1、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格式见本章附件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联系电话：029-88228899-65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4）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附件：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_\_\_\_\_

根据\_\_\_\_\_（项目编号：**LZBE2023-**\_\_\_\_\_）项目，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地点：\_\_\_\_\_

工作内容：\_\_\_\_\_

### 二、价格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格\_\_\_\_\_，合同执行过程中价格保持不变。

2、合同签订后，付合同金额**40%**，第一年期届满后付合同金额的**10%**，第二年年初付合同金额**30%** 第二年合同期满后支付剩余款项。

3、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甲方通过转账方式将应付乙方款项付至乙方指定下列账户：

户 名：

开户行：

账 号：

### 三、双方责任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依据合同提供软件维护和开发服务，按照承诺的期限完成系统功能上线或排除故障。

2、甲方指派专人负责项目联络，提供乙方维保工程中必须的场地、环境及时间、协助乙方项目负责人，完成服务项目的实施。

3、如实向乙方（含原厂方）反映系统的状态和故障情况，保护现场。

4、甲方未经乙方认可不得自行更改系统的设置和软件结构、程序过程。

5、如甲方变更应用环境或在系统内增加其他软件，应及时通知乙方。

6、甲方有义务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项目费用。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成立专门的技术服务队伍，由专人负责对各软件提供专门的技术服务。
- 2、乙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协调软件原厂方向甲方提供服务。
- 3、乙方有义务要求软件原厂方对甲方产品清单软件升级和打补丁，对甲方硬件升级扩展和网络调整提供建议和技术支持，对硬件、软件升级等与本项目有关联的提供协助。
- 4、乙方应对甲方业务扩展增加的业务软件提供原软件的数据交换接口。
- 5、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工作环境，安排项目联络人，协调甲方相关部门以提供必要的配合和支持。
- 6、对于复杂故障，乙方有义务协调各软件厂商联合会商，提出故障排除方案，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 7、乙方负责主持软件故障恢复验收和恢复分析工作。
- 8、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咨询和资料。
- 9、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系统运行状况分析。

## 四、服务条件

- 1、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 五、服务内容

以磋商响应文件相关要求及实际约定内容为准。

## 六、质量保证

- 1、服务方案和方式科学、可行，人员配置合理，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符合国家有关服务规范要求，确保各项系统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 3、乙方提供的服务，若因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力。
- 4、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当乙方发现故障应立即通知甲方。如有故障，乙方应在 30 分钟内予以响应，并尽快恢复，一般故障(指除不可预测故障，例如光纤被挖断等之外的)，3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系统运行。
- 5、指定专人作为负责人与甲方就项目事宜对接、协调，项目维保过程中一旦出现重大问题，项目总负责人应能及时赶到现场。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和主要技术人员，须将变更人及时变更对工作可能产生的影响、替换人资历等情况以书面材料报告甲方审核，经同意后方可更换。因乙方的人员变更原因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量带来

的风险超出甲方认定的允许范围时，甲方可中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6、一线技术支持人员 5 名，通过轮休或者换班的方式提供 7\*24 小时驻场服务，工作日驻场人员不低于 3 人。负责管委会常规作业，日常巡检，定期提供运维的日常事务处理，完成现场最紧急和重复性较大的日常事务。

7、技术支持要求：乙方在软件技术方面拥有一定数量的资深专家并通过相关技术认证。每月组织一次专家巡检，并提交双方签字认可的巡检报告。每周进行一次软件运维安全检查，并提交双方签字认可的巡检报告。每次服务后填写服务单，双方签字后各留存一份。

8、由于网络和服务器更新或硬件环境改变引起软件不能正常运行，需在 3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软件升级或优化，保障软件系统正常运行。

9、按照甲方要求，须能升级软件到当前最新版本。

10、为甲方搭建软件应急及测试环境，并提供软件维护服务。

11、驻场运维人员应遵守中心的办公时间，每日填写运维日志，每月提交巡检报告，请假需经公司同意后再报中心审批同意，运维人员变更需提交书面申请经中心同意，运维人员沟通表达清晰明确，举止端庄、态度得体，不得造成投诉，以上各项要求累计违反每满三次扣除维保费 1%，由甲方直接在合同尾款中扣除。

12、因对系统检查测试不到位以及其他人为、技术原因导致系统在业务时间内无法运行的，每小时扣除维保费 1%（不足一小时按一小时算），由甲方直接在合同尾款中扣除。

13、乙方需为甲方免费培训操作使用技术人员 2-3 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由乙方承担。

## 七、服务流程

(一) 技术资料：

- 1、软件安装维护手册；
- 2、系统变更（如系统架构、扩容、流程改造等）实施建议和计划；
- 3、运行报告（周报）：包括运行状态、出现问题、性能调整等；
- 4、巡检报告（月报）：包括系统总体运行情况、新需求报告、新问题报告、技术咨询等；
- 5、其他资料。

(二) 工作流程

- 1、系统发生故障，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说明故障原因，并保护故障现场和原始记录。



2、响应时间：甲方向乙方报告故障，乙方技术人员作出维护响应的时间一般不超过半小时（法定节假日除外），3小时内排除故障。

3. 服务及响应：甲方可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向乙方提出服务请求，乙方技术人员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远程维护直至现场维护等方式为甲方排除故障提供技术服务，并同甲方代表共同填写“系统维护记录”交甲乙双方存档。

## 八、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3、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 九、验收

1、维保期满后，甲方根据公开招标采购文件和公开招标采购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进行验收，确认服务标准和服务方式是否达到采购要求。

2、所验产品及服务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和公开招标采购响应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发现甲方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及时纠正或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维保期满后，由乙方进行自检，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4、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系统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送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并据此退还履约保证金。

5、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6、验收依据：

6-1、公开招标采购文件、公开招标采购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6-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6-3、合同签订时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 十、保密条款

1、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在维护过程中提供的一切技术资料。但不包括甲方取得知识产权的系统资料、源代码等；

(2) 涉密人员范围：甲方所有接触到相关资料的人员；

(3) 保密期限：为系统维护期间和系统维护完成后的任何时间，同时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4) 泄密责任：如甲方将以上规定的保密内容泄漏给第三方，乙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或保留其它权利。

## 2、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乙方在系统维护期间所获得的甲方的数据和资料（含业务资料和技术资料），项目完成后甲方取得知识产权的系统资料、源代码等；

(2) 涉密人员范围：乙方所有接触到相关资料和信息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

(3) 保密期限：为系统维护期间和系统维护完成后的任何时间，同时不论本合同是否变更、解除、终止，本条款均有效；

(4) 泄密责任：由于乙方或乙方所有涉密人员原因造成保密内容泄漏，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泄漏责任，且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赔偿并保留其它权利。

## 十一、争议解决

(一)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 十二、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并经鉴证方确认后生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仍按原合同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 十三、合同生效

1、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十四、知识产权

如出现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经济利益的减损、甲方为证实乙方之违约行为所支出的各项调查取证、公证费用，甲方为寻求救济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等。

#### 十五、争议解决办法

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1. 需求分析

#### 1.1 技术能力

随着 IT 信息化的发展与建设，机房软硬件设备的不断增加，信息化整体结构日渐复杂，日常前端零星的业务需求以及政务公开工作，导致网络组 2 个人分身乏术，同时，管委会网络系统系统涵盖的技术领域众多，有：操作系统、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机房环境、强电弱电和空调制冷等多个领域，另外还负责日常视频会议保障、政务公开、互联网+监管工作等各类行政性工作。

日常工作繁杂，加上有限的人手和精力的分散，以及目前技术的高速发展，人员技术的增长速度远无法达到 IT 技术的更新速度，网络组人员整日若忙碌于日常巡检、网络保障等低价值繁琐事务中，无力顾及整个电子政务的建设与发展。

#### 1.2 管理体系

系统运行维护管理流程及制度不完善。缺少服务台管理、事件管理、知识库、问题管理、配置管理、变更管理及发布管理，部分环节依赖个人经验，无明确的流程文档供以参考。导致在故障预警、故障处理、系统调优、架构梳理、提高效率、保障业务连续运行等方面达不到业务系统的目标要求。

#### 1.3 设备过保

随着信息化的不断发展，硬件设备中大部分设备已经过保，尤其是城建博物馆内等相关设备，一旦硬件出现故障，没有固定的服务商及时更换备件，则故障恢复的时间无法保障，重要业务系统中断的时间会超过可接受的时长。还可能造成业务数据的丢失，而恢复数据的代价会非常大。

#### 1.4 运维模式

目前管委会网络系统的运维服务第三方外包提供。

#### 1.5 系统故障管委会工作的影响

目前管委会的各类网络设备设施共向管委会的各部门、直属机构和学校提供服务，其日常的办公离不开信息化的支撑，一旦部分设备设施发生问题，轻则管委会正常办公工作中断，重则管委会多年的数据丢失，重大会议无法正常进行，造成惨重的经济和社会损失。

#### 1.6 分析总结

综合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当前整个管委会网络现状存在设备过保、日常运维管理繁杂等问题，缺乏专业人员保障直接影响到业务系统的可用性、业务连续性、服务级别、服务能力、安全性等各个方面，存在较大的风险，尤其是可用性、业务连续性两个方面。一旦出现重大系统故障，将造成长时间的业务中断、数据丢失风险。目前管委会在技术资源、人力资源、体系和流程上均无法满足系统运行的需

要，无法提供高效、可靠、安全、稳定的服务，需要另外进行购买。

## 1.2 项目总体要求

- 1、服务商需明确管委会各类系统运维重点难点，采取相应的维护体系和维护策略，提出相应的服务设计思路，明确运维管理目标，制定运维服务流程。
- 2、针对运维服务对象明确主要交付成果或文档、服务时间、服务频率及服务实现方式等。
- 3、服务商需提供整体服务的实施计划，包含：服务进度计划、服务团队沟通计划、服务资料交付计划。
- 4、服务商需针对管委会各机房提供应急方案，包含应急预案的制定、措施安排、应急响应、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总结改进等。
- 5、为规范运维服务行为，服务商需明确其服务的交付规范，确保 IT 运维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 1.3 运维服务响应级别

服务商需根据事件的影响范围及紧急程度，将事件划分为 S1 级、S2 级、S3 级、S4 级，四个级别。对应不同的级别，协调相应的资源予以支持及保证。

**S1 级：**因设备故障导致关键业务的系统中断，全部用户无法访问。

**S2 级：**因设备故障导致关键业务中断，部分用户无法访问，或者 VIP 用户无法访问。非关键业务因设备故障导致全部用户无法访问。

**S3 级：**个别业务因设备故障出现异常，导致用户访问变慢。

**S4 级：**设备的个别配置项失效，不影响正常业务。

故障级别	响应时间	问题定位时间	故障恢复时间
S1	5 分钟	4 小时内	8 小时内
S2	5 分钟	8 小时内	24 小时内
S3	15 分钟	12 小时内	48 小时内
S4	15 分钟	24 小时内	72 小时内

**备注：**

1.若发生问题驻场工程师无法解决，则由二线工程师协助解决，S1/S2 级别故障二线工程师到场时间不超过一小时，S3 级别故障在远程协助无果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到场，S4 级别故障在远程协助无果的情况下，一个工作日内到场。

2.故障恢复时间为硬件设备、软件（包括操作系统、数据软件、支持软件，不包括业务系统）的故障修复时间。

#### 1.4 服务标准

服务商的服务方案设计有理有据，任何规则的制定都根据国家标准规范或卦为内核的切实需求。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 ✓ GB/T 36463.1-2018 信息技术服务-咨询设计-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 ✓ GB/T 36463.2-2019 信息技术服务-咨询设计-第 2 部分：规划设计指南
- ✓ GB/T 36074.2-2018 信息技术服务-服务管理-第 2 部分：实施指南
- ✓ GB/T 36074.3-2019 信息技术服务-服务管理-第 3 部分：技术要求
- ✓ GB/T 28827.1-2012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 ✓ GB/T 28827.2-2012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2 部分：交付规范
- ✓ GB/T 28827.3-2012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3 部分：应急响应规范
- ✓ GB/T 28827.4-2019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第 4 部分：数据中心服务要求
- ✓ ITIL 4

#### 1.5 运维服务团队要求

投标人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整体运维外包服务内容是由服务商组建的专业技术支持团队完成。

##### 一线支持：

一线技术支持人员 4 名，驻场经理 1 名，通过轮休或者换班的方式提供驻场服务，工作日驻场人员不低于 3 人。负责管委会常规作业，日常巡检，定期提供运维的日常事务处理，完成现场最紧急和重复性较大的日常事务。

##### 二线支持：

根据需要提供定期或不定期的技术支持。二线技术团队是由多个技术领域的资深技术专家组成，技术领域包含：服务器、存储、网络、操作系统、oracle 数据库、中间件、备份、机房环境、强电弱电等。

##### 资质要求：

一线运维人员分为管理人员、技术支持人员，共 5 人，其中管理人员 1 人、技术支持人员 4 名。管理人员和技术支持人员均要求获得相关专业认证。

名称	要求	说明
项目经理	IPMP 或 ITSS IT 服务项目经理	
一线工程师	HCIP 或 CCNP	
二线网络支持	HCIE、CCIE	
二线应用支持	HCIP、VCP、SSTP、SCWP、SCTP、 ZCTE	具备相应资质

## 1.6 维保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 1.7 服务范围

### 1.7.1 技术服务范围

为保证核心业务的可用性、连续性和安全性，针对业务系统相关的各应用软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以及基础硬件平台中的服务器、存储、网络、安全、机房环境等设备进行集中化和专业化的运营和维护管理，满足信息共享和服务需求。运维管理的范围如下：

- 软件系统：
  - 数据类软件：数据库/中间件等
  - 系统类软件：centOS、windows server、国产操作系统等
- 硬件系统：
  - 服务器：X86 服务器及国产化服务器
  - 网络和安全：交换机、防火墙等
  - 投影系统、视频会议系统
- 基础环境设备
  - 精密空调
  - UPS 及电池组

### 1.7.2 维保设备清单

系统名称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安装位置
城建博物馆	互动系统	4	套	展厅一层、二层
	信息发布服务器	1	台	展厅 1 号机房
	显示器	10	台	展厅一层、二层
	长焦镜头	6	台	展厅一层沙盘
	边缘融合控制系统	6	通道	展厅一层、二层
	金属投影幕	12.7*4.2	平方	展厅一层
	高速网络服务系统	1	套	展厅 1、2、3 号机房
	网络交换机	5	台	1（24 口 1 台）、2（8 口 2 台，16 口 1 台）、3（16 口 1 台）
	控制软件	24	套	展厅 1、2、3、4 号机房
	外部照明	360	个	展厅一层、二层
	电动脉冲信号控制系统	6	通道	展厅二号机房
	摇头灯	6	台	展厅一层

	空调	4	套	展厅二层
	电动窗帘	7	个	展厅一层
	影像沙盘	1	套	展厅一层
	UPS 电源系统	7	套	展厅 1、2、3、4 号机房一层会议室，电梯间，东北门
	染色灯	16	台	展厅一层
	投影仪	27	台	展厅一层、二层，一层会议室
	稳压器	1	台	二层 2 号机房
	音响	8	台	展厅一层二层
	智能照明系统	1	套	城建博物馆照明
	LED 播放大屏	1	套	展厅一层
	监控头	22	个	展厅一、二层
	录像机	2	台	展厅一层
	背景音乐系统	1	套	城建博物馆一层二层
应急指挥中心 大屏	32 KVA UPS 电源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机房
	能力蓄电池块	256	节	给 DLP 显示大屏供电
	会议系统	2	套	应急指挥中心、城建博物馆
	会议控制系统	2	套	应急指挥中心、城建博物馆
	监控头	1	个	应急指挥中心
	显示单元	36	个	应急指挥中心
	多平处理器系统	1	套	应急指挥中心
	RGB 服务器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应用服务器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视频服务器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RGB 矩阵	1	个	应急指挥中心
	显示墙应用管理系统	1	套	应急指挥中心
	矩阵服务器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服务器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显示器墙控制主机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应急指挥中心 会议室	照明	200	个	应急指挥中心及一楼过道
	配电箱	4	个	应急指挥中心
	控制台	2	个	应急指挥中心



	液晶升降器	15	个	应急指挥中心
	46寸显示单元	9	台	应急指挥中心
	拼接控制器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RGB矩阵	1	套	应急指挥中心
	视频服务器	1	台	应急指挥中心
商务中心B区核心机房	档案管理系统			
	财务管理系统	2	套	商务中心
	备份系统	3	台	商务中心
	视频会议系统	15	台	商务中心
	网络安全设备	5	套	商务中心
	业务专线	7	条	商务中心
	电话号码	400	个	商务中心
弱电间	弱电井内管理	27	个	商务中心
网络维护	网络运行保障	50	房间	商务中心

### 1.7.3 现场服务内容

类别	服务内容	人员数量	备注
电子政务	网站及新媒体内容审核	1	
	依申请公开办理		
	网站及新媒体健康监控		
	政民互动办理		
值班	机房7*24值班		保留一个人值班
博物馆服务	城建博物馆服务	1	开馆期间保留一人作为现场服务及前台
会议现场保障	城建博物馆会议室、商务中心6B07、六楼第一、二、三、四、五会议室	1	会议过程提供现场设备保障

### 1.7.4 检修要求

硬件检修服务要求采用要求如下：

- 1) 对系统运行状况、连接环境等进行全面核查，并提交核查报告以排除隐患。

2) 建立设备管理档案。对设备配置、安装、运行、维护、维修、升级等信息进行记录并归档管理，以利于后续维护。

## **1.8 技术服务内容**

### **1.8.1 7×24 技术支持小时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的免费技术支持。支持范围包括产品的功能、配置、安装、调试、客户使用中遇到的各种技术问题的一般性咨询，并随时准备处理各种突发事件；

### **1.8.2 专业驻场服务**

一线技术支持人员 5 名，通过轮休或者换班的方式提供驻场服务，工作日驻场人员不低于 3 人。负责管委会常规作业，日常巡检，定期提供运维的日常事务处理，完成现场最紧急和重复性较大的日常事务。

### **1.8.3 特殊时段现场支持服务**

在春节、劳动节、国庆节、紧急时期等对系统设备稳定运行要求较高的特殊时段，将值班工程师的时间表以及联系电话表以传真或 Email 的方式传送给客户方负责人，如果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工程师提供现场值班技术支持服务。

### **1.8.4 服务体系咨询**

服务商搭建相应的运维管理软件平台，制定符合现场情况的运维管理流程。把运维管理流程融入运维管理软件平台，加上运维管理人员，建立高效可控的运维管理体系，保障服务质量。

## **事件管理和服务台**

服务商需定义和制定事件管理流程，含现场服务台及工具，定义事件分类、优先级、升级、解决、关闭和记录等。

## **问题管理和知识库**

服务商需定义和制定问题管理流程，含知识库及工具，定义问题识别、分类、优先级、升级、解决、关闭和记录等。

## **配置管理和配置管理数据库**

服务商需定义和制定配置管理流程，建立配置管理数据库，包括 CI 的表述、CI 的关系、状态、版本、位置等和 CI 更新。

## **变更管理**

定制和制定变更管理流程，通过一个单一的职能流程来控制和管理整个 IT 运行环境中的一切变更，并和配置管理建立接口。

### **1.9 调研评估**

#### **系统评估及配置建档**

服务商对管委会整体系统进行评估，检查系统整体脆弱性，提供风险评估报告。并对系统硬件建立详细的资产及配置维护服务档案。内容包括有硬件资产内容、系统配置、各设备间的配置关系。并根据实际需要，制定详细的服务支持计划，随时更新硬件系统信息。

#### **软/硬件参数、配置备份与恢复**

服务商在给设备建立档案以后，需对系统所有配置参数进行记录、备份及版本管理，以便于在系统出现故障需要修复的情况下，快速进行系统的恢复，并对所有的过程进行记录。

### **1.10 例行操作**

#### **系统监控服务**

服务商对服务范围内软硬件的运行状态、运行性能、资源使用分配情况进行监控，以便了解其是否满足运行要求。

#### **常规作业服务**

针对 IT 系统的基础技术维护工作。

##### **服务内容**

包含且不仅限于以下：

- 设备操作系统软件备份及存档
- 系统微码升级
- 设备软件配置备份及存档
- 监控系统日志备份及存档
- 监控系统日志数据分析与报告生成
- 配置变更文件的审核
- 配置变更的操作
- 配置变更的记录
- 日常巡检
- 设备清洁

## 深度巡检服务

服务商安排技术专家每月 1 次（频率取决于是否驻场）到现场进行定期的例行巡检和预防性维护，工程师定期对服务范围内的硬件和系统性能进行诊断，根据结果调整系统参数，使系统始终在良好状态下运行。对可能出现的问题提供科学预测，并采取必要的预防和补救措施，防患于未然。

### 1.11 响应支持

#### 服务请求响应

服务商根据应用系统运行需要、服务相关方的请求，而进行的响应服务。

##### 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增加、降低网络接入的数量或速度
- 更改设备配置
- 启动、关闭端口或服务
- 更换、更新或升级设备硬件或软件

#### 故障响应

服务商针对设备的软件、硬件、机房环境故障引起的业务中断或运行效率无法满足正常运行要求，而进行的响应服务。

##### 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故障定位
- 备件更换
- 中断、连通网络连接
- 关闭、启动端口
- 更改、恢复配置
- 停止、启动进程

### 1.12 优化改善服务

服务商提供系统优化服务，从系统的 CPU 使用率、内存的性能分析、I/O 的性能分析和网络性能分析等方面优化管委会的应用运行环境，使得所有的系统运行在一个资源充分利用的、合理的、优化的状态下。

### 1.13 安全服务

服务商的需根据管委会的现状提供漏洞扫描、安全检测、策略优化、安全加固四方面的安全运维服务，除此之外，日常配合管委会工作人员处理安全事件。

#### 漏洞扫描

每季度利用专业漏洞扫描工具对管委会全网关键业务应用做全面安全扫描及加固，范围包括系统漏洞、

应用漏洞、WEB 漏洞、配置合规性检查，提供相应评估报告，并协助完成加固整改。

每月对服务器操作系统安全漏洞、数据库安全漏洞、应用系统安全漏洞等，扫描、分析上述系统的安全漏洞，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告知用户扫描结果，经用户同意后对其漏洞进行恢复。

扫描和修复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漏洞扫描和修复报告》

## **安全检测**

每半年对服务范围内的对网络设备、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应用软件系统的安全策略和安全配置进行检查和测试，从中获得相关的信息、发现系统面临的威胁以及存在的安全性。

检测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安全检测报告》

## **策略优化**

根据安全评估的结果对系统策略及网络系统进行优化设计，制定调整系统策略优化、网络拓扑优化、安全域规划与配置、IP 规划、VLAN 优化等策略，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与实施。提交《策略优化报告》

## **安全加固**

根据操作系统安全评估及漏洞扫描、安全检测、日志分析和配置检测中发现的问题，对服务器、网络设备、数据库系统等安全漏洞进行修补，加强安全配置、安全加固处理。

每季度一次，提前提交《安全加固方案》

## **病毒监测、查杀及网络防病毒维护**

定期对防病毒产品进行日志检查，定期对防病毒软件中出现的实施报警和每月定期扫描的报警信息进行监控和处理。针对已感染系统，进行完整、系统的病毒查杀，并确保查杀效果满足局网络要求。

## **现场知识传递**

服务商需在系统维护过程及故障排查过程中进行现场知识传递，使管委会系统管理人员在自身的运行环境中得到锻炼，对当前系统有更加深刻的认识，以提高日常管理能力及应对突发问题的技能。

## 项目预算组成

服务项目	服务简述	主要成果、文档	服务频率	服务时间	服务方式	
运维管理平台	服务方需提供运维管理软件，搭建相应的运维管理软件平台，制定符合现场情况的运维管理流程。软件需要具备：流程管理、系统监控、配置管理等功能。把运维管理流程融入运维管理软件平台，加上运维管理人员，建立高效可控的运维管理体系，保障服务质量。	《平台使用手册》	项目启动后两周内	5×8	现场服务、远程服务	
服务体系咨询	事件管理（含服务台）	定义和制定事件管理流程，含现场服务台及工具，定义事件分类、优先级、升级、解决、关闭和记录等。	流程文件、事件记录等	项目启动后四周内	5×8	现场服务
	问题管理（含知识库）	定义和制定问题管理流程，含知识库及工具，定义问题识别、分类、优先级、升级、解决、关闭和记录等	流程文件、知识库等	项目启动后四周内	5×8	现场服务
	配置管理（含CMDB）	定义和制定配置管理流程，建立配置管理数据库，包括配置项的表述、配置项的关系、状态、版本、位置等和配置项更新。	流程文件、CMDB 等	项目启动后四周内	5×8	现场服务
	变更管理	定制和制定变更管理流程，通过一个单一的职能流程来控制和管理整个 IT 运行环境中的一切变更，并和配置管理建立接口。	流程文件等	项目启动后四周内	5×8	现场服务
调研评估	系统评估及配置建档	对整体系统进行评估，检查系统整体脆弱性，提供风险评估报告。并对系统硬件建立详细的资产及配置维护服务档案。	评估报告、风险改进建议书、配置文档和基础维护制度	项目启动后两周内，每次变更后	5×8	现场服务

服务项目		服务简述	主要成果、文档	服务频率	服务时间	服务方式
	软 / 硬 件 参 数、配置的备份与恢复	在给设备建立档案以后，会对系统所有配置参数进行记录、备份及版本管理，以便于在系统出现故障需要修复的情况下，快速进行系统的恢复，并对所有的过程进行记录。	配置文件备份表	项目启动后两周内	5×8	现场服务
例行操作	系统监控	对系统各设备的运行状态、运行性能、资源使用分配情况进行监控，以便了解其是否满足运行要求。	监控和分析报表	整个服务周期内	7×24	现场服务
	常规作业	针对 IT 系统的基础技术维护工作。包括日常巡检、配置备份及存档、配置文档变更等	提供常规作业报告	按需	5×8	现场服务
	主动巡检	服务方需安排工程师每月 1 次到进行定期的例行巡检和预防性维护,工程师定期对服务范围内的硬件和系统性能进行诊断，根据结果调整系统参数，使系统始终在良好状态下运行。	巡检服务报告	1 次/月	5×8	现场服务
响应支持	服务请求	根据应用系统运行需要或需方、服务相关方的请求，而进行的响应服务。	事件报告	按需	5×8	现场服务、远程服务
	故障响应	针对设备的软件、硬件、机房环境故障引起的业务中断或运行效率无法满足正常运行要求，而进行的响应服务。	事件报告	/	7×24	现场服务、远程服务
优化改善	信息系统性能诊断与性能调优	从系统的 CPU 使用率、内存的性能分析、I/O 的性能分析和网络性能分析等方面优化需方的应用运行环境，使得所有的系统运行在一个资源充分利用的、合理的、优化的状态下。	技术支持和客户服务报告、系统优化建议书、系统优化实施方案、系统优化实施总结报告	每季度一次	5×8	现场服务

服务项目		服务简述	主要成果、文档	服务频率	服务时间	服务方式
	对整体系统 IT 架构梳理 调整服务	结合的具体情况，定期组织工程师到现场对整个 IT 环境，包括网络结构、分区结构等方案进行全方面的检查和梳理，从各个层面对 IT 基础架构进行分析	架构整合服务建议和总结	每半年一次	5×8	现场服务
专业驻场服务		经专业培训及筛选专业工程师，加入到运维团队中，服从管委会方安排，完成现场最紧急和重复性较大的日常事务	/	工程师 5 名	7×24	现场服务
特殊时段值守服务		在元旦、春节、劳动节、国庆节、紧急时期，对系统设备稳定运行要求较高的特殊时段，需提前进行节前巡检，并安排值班工程师；在计划实施较重要的项目（如安装、升级、联网、数据迁移、业务合并或拓展等）时，如需要配合或协助，运维方在得到通知后应积极予以响应并派工程师到现场服务。	值班表	按需	7×24	现场服务
应急服务		配合需方定期开展应急响应工作。包括修改编制 IT 应急响应方案、配合关键系统应急响应演练	应急预案	每半年一次	7×24	现场服务



##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仅起到样式作用，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的明确答复；磋商供应商认为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磋商供应商可以自行扩展。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响应的内容应完整，不得随意删减。

# 西安浐灞生态区信息化维保项目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四部分	相关证明资料
第五部分	技术响应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
第七部分	承诺书

## 第一部分、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你公司\_\_\_\_（项目名称）（LZBE2023-\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磋商活动，并参与磋商会议。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总报价详见磋商响应第一次报价表。
- 2、我方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
- 3、如果我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 4、我们理解，你们有选择成交人的权力。
- 5、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6、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遵守贵公司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如果成交，则延期到合同期满。
- 8、所有关于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磋商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 户 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表（第一次）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元）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两年。
服务要求	完成本项目所需各项服务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服务标准	
其他说明事项（如有）	
在下面对应的括号内打√	
是否中小微企业	是（ ） 否（ ）
是否监狱企业	是（ ） 否（ ）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 否（ ）

磋商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内容	金额（元）	详细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	.....			
...	.....			
合计	元			

注：1、以上表格根据内容，供应商可自行添加。

2、磋商报价为含税总价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磋商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LZBE2023- ）的磋商活动，全权处理磋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授权期限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

磋商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第四部分 相关证明资料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的缴费证明资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资料证明；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的缴费证明资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资料证明；

(4)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账户开户许可证明文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请提供，格式见附件一）；

(8) 监狱企业、福利企业证明材料（如适用，请提供）；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请提供，格式见附件二）；

(10)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格式见附件三）

(11)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四）

(12) 其他资料。

注：供应商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执行：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附件一：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的西安浐灞生态区信息化维保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安浐灞生态区信息化维保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非小型、微型企业无需提供。
- 3、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附件二：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三：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我方\_\_\_\_\_（填“没有”或“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四

###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没有**（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磋商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技术响应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20.10 评审内容、原则及标准”及“第四章 采购要求”内容作出全面响应。

### 技术方案：

1. 服务方案
2. 运维服务团队要求

### 商务部分：

1. 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时间	用户

2. 质量承诺
3. 合理化建议
4. 企业实力

##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根据“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内容作出全面响应，如没有偏差，按全部响应承诺。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	偏离简述 或相关证明材料
1				
2				
3				
.....				

备注：

1. 本表只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必须一一对应填写，若完全无偏离则附此空表加盖单位公章。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第七部分 承诺书

### 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 1、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 承诺书（二）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 承诺书（三）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

## 承诺书（四）

龙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等相关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日期：